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08)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就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 1,283 百萬元增長 80%至 100%。

根據董事會可獲得的資料，董事會認為，受益於國內宏觀經濟穩中向好及海外市場需求提升，重卡行業需求復蘇明顯，本集團通過搶抓市場機遇，不斷進行產品結構與業務結構調整，產品銷量實現大幅增長，盈利能力顯著提升。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作出之初步評估為依據。此等財務資料有待落實及作出必要的調整。本公司預計於 2023 年 8 月底前公佈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屆時細閱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志堅

中國·濟南，2023年7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七名執行董事，為王志堅先生、王琛先生、劉偉先生、張偉先生、李霞女士、趙紅女士及 Richard von Braunschweig 先生；本公司四名非執行董事，為孫少軍先生、Alexander Albertus Gerhardus Vlaskamp 先生、Karsten Oellers 先生及 Mats Lennart Harborn先生；及本公司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志軍博士、王登峰博士、趙航先生、梁青先生、呂守升先生及張忠先生。